

KPMG

中国税务快讯

第四十二期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

海关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优化减免税货物管理

摘要

- 近日，海关总署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减免税管理办法》（海关总署令第245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减免税货物管理办法》是中国海关在“放管服”改革领域重大突破之一，给广大企业减免税货物进出口业务带来重大利好的同时，也将进一步强化海关对减免税货物管理。

背景

2020年12月21日，海关总署公布《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减免税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办法》将于2021年3月1日起施行。《办法》是2008年以来海关再一次在减免税业务管理领域重大改革，修订内容包括减免税业务办理流程、海关减免税货物管理等多方面，未来将对企业减免税申请、减免税货物合规管理等方面产生深远影响。

毕马威观察

新《办法》此次着重体现了“方便企业”和“优化监管”两个方面，并根据近年来“放管服”要求适应当前发展现状，对减免税货物管理进行改革。我们汇总了以下值得广大企业注意的内容以供参考：

1 政策相关重要变更

	现政策（海关总署令第179号）	新政策（海关总署令第245号）
减免税办理流程优化	提前向海关申请项目备案	取消项目备案
申请资料简化	基础申请资料+享受进出口税收优惠政策资格证明材料	仅提交基础申请材料
明确融资管理规定	减免税货物向金融机构抵押	明确可向**银行**或者**非银行金融机构**办理抵押
强调合规管理	每年第1季度向海关递交《减免税货物使用状况报告书》	明确每年6月30日前提交《减免税货物使用状况报告书》 未按要求提交的将被列入信用异常名录
其他变更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征免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准予办理减免税货物税款担保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征免税确认通知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准予办理减免税货物税款担保通知书》

© 2020毕马威企业咨询 (中国) 有限公司 — 中国有限责任公司，是与英国私营担保有限公司— 毕马威国际有限公司(“毕马威国际”) 相关联的独立成员所全球性组织中的成员。版权所有，不得转载。在中国印刷。

2 进出口减免税货物申请流程概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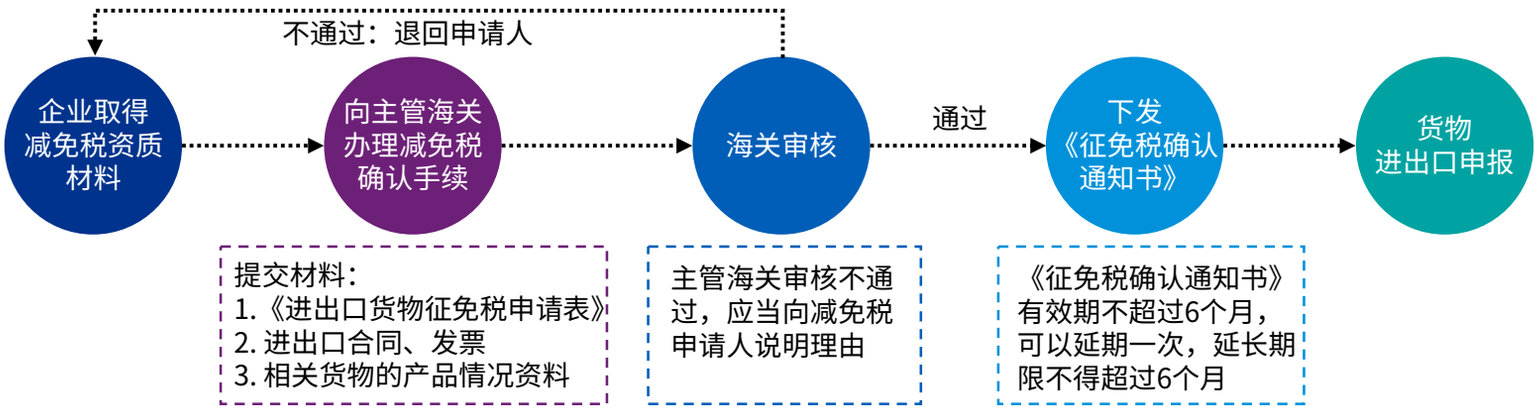

敬请注意：以上办理流程是按照《办法》相关规定汇总，仅供参考。实际办理流程请以相关具体规定和当地海关要求为准。

毕马威建议

结合本次《办法》及相关政策文件，建议企业：

- 及时了解并梳理行业进出口税收优惠政策，针对相关产业目录和减免税政策要求，提前进行规划和准备，享受相关税收优惠节省进出口税务成本；
- 规范减免税货物管理，将减免税货物日常管理纳入公司操作规程，重点关注减免税货物抵押和转让、年度申报等合规事项，同时避免移作他用等违规情事；
- 结合“十四五”规划等其他宏观政策精神，积极参与进出口税收优惠政策设立申请、调整更新等工作，同时继续关注相关政策更新情况，做好新旧政策衔接和延续工作；
- 加强减免税货物归类管理，避免因产品税号、技术指标等原因违反相关减免税货物申请和管理规定；
- 发生分立、合并、股东变更、改制、破产、撤销等影响减免税资格情况时，应同步关注减免税货物状况，及时向海关报告并办理相关手续。

毕马威贸易和关务团队一直以来密切关注相关进出口税收政策更新，并以第三方机构身份积极为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制定提供专业智力支持。同时，毕马威贸易和关务团队常年为客户提供关务咨询和合规性审阅服务，在贸易相关法律法规和海关实践等专业领域有深入洞察和丰富经验，可在进出口税收优惠政策申请、办理、合规性审阅等方面为广大客户提供专业服务。

联系我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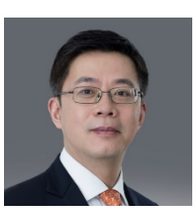

周重山
贸易与海关服务主管合伙人
毕马威中国
T: +86 (10) 8508 7610
E: ec.zhou@kpmg.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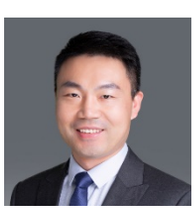

王守业
总监，贸易与海关
毕马威中国
T: +86 (10) 8553 3713
E: nathan.s.wang@kpmg.com



赵明
总监，贸易与海关
毕马威中国
T: +86 (22) 2320 8108
E: lucien.zhao@kpmg.com



夏颖
总监，贸易与海关
毕马威中国
T: +86 (20) 3813 8674
E: philip.xia@kpmg.com

© 2020毕马威企业咨询 (中国) 有限公司 — 中国有限责任公司，是与英国私营担保有限公司— 毕马威国际有限公司(“毕马威国际”) 相关联的独立成员所全球性组织中的成员。版权所有，不得转载。在中国印刷。